

新疆人口年龄误报问题的成因及对策

纪瑞斌

年龄是以年为单位,度量人从出生到某一年所存活的时间长度。它属于人类自然特征的范畴,本身不受社会经济过程的影响。但是,事实上,年龄误报在各种人口调查中都是经常出现的一种现象。综观四次人口普查资料,我们可以发现,新疆人口普查资料中的年龄数据误差比较大,尤其高龄人口中的年龄误报问题比较严重。本文拟通过对新疆历次人口普查资料的分析,就新疆人口年龄误报问题的成因及对策谈点意见。

—

我国至今已进行过四次大型人口普查,现利用四次普查的有关资料,对新疆人口年龄堆积现象做个简要的分析。

惠普尔(Whipple)指数和迈叶斯(Myer)指数是人们通常用来检验年龄偏好现象的常用指标。这两个指数的假设前提要求各年龄人口数呈线性变化或年龄分布不存在不规则的波动,而现实生活中很难找到这样的人口。但这两个指数简单易懂,便于比较,在宏观检验年龄偏好方面得到了公认和比较广泛的使用。惠普尔指数(WI值)在正常情况下,应该在100—500之间变化,通常认为惠普尔指数接近100时,年龄数据质量好;如果 $110 \leq WI < 130$ 时,说明存在年龄偏好,但数据质量可以接受;WI值大于130时,表明在某些年龄上堆积现象严重。对迈叶斯指数,一般认为MI值小于5,资料比较好,越接近0,资料质量越好,在5至10中间认为是可以接受的,大于10则认为数据质量不能接受。表1计算了新疆历次人口普查的惠普尔指数和迈叶斯指数与全国的比较情况,可以看出,全国一至四次人口普查的惠普尔指数均在103以内,迈叶斯指数也都在5以内,并无明显的年龄偏好现象。但是,新疆的四次人口普查的惠普尔指数均超过了110,迈叶斯指数也都在5以上,这表明新疆一至四次人口普查都存在着比较严重的人口年龄偏好和堆积现象,也就是说人们在普查登记时往往习惯把未达到或接近0或5结尾的年龄申报为以0或5结尾的年龄,错误的造成了以0或5结尾的年龄数据的堆积。这种偏好、堆积现象,严重影响了新疆普查资料的质量。尤其是1953年的全国第一次人口普查,新疆的惠普尔指数竟高达172.1,迈叶斯指数达到11.81,年龄误报使普查年龄数据资料质量到了不可接受的程度。

表1 全国和新疆历次人口普查

年龄堆积指标对比

年份	惠普尔指数			迈叶斯指数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全国	1953	102.4	102.4	102.6	1.16	1.10	1.26
	1964	101.9	101.8	102.0	0.41	0.42	0.46
	1982	102.0	102.0	101.9	3.00	3.01	2.97
	1990	101.0	101.1	100.8	3.67	3.76	3.66
新疆	1953	172.1	156.3	187.9	11.81	9.66	14.08
	1964	116.2	111.3	121.1	7.01	7.26	7.09
	1982	120.8	118.2	123.7	5.29	4.44	6.44
	1990	129.5	126.0	133.7	5.04	4.49	5.67

资料来源：(1)全国指数根据《中国 1982 年人口普查资料》和《中国 1990 年人口普查 10% 抽样汇总资料》计算。
 (2)新疆指数根据 1992 年 10 月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990 年人口普查资料》计算和国务院人口普查办 1991 年版《人口普查资料分析技术》137 页。

从以上分析可以说明以下两点：一是新疆历次普查人口年龄堆积都大大高于全国水平；二是年龄误报现象在新疆历次人口普查中是久已存在的，同时还说明，有不少人在人口普查申报年龄时，对自己在前一次普查时所申报的年龄或户口登记年龄都未加参考。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990 年人口普查资料》，我们再对新疆汉族和少数民族，以及维吾尔族人口年龄堆积状况做个简单对比。1990 年普查结果，新疆总人口 1515.7 万，其中：汉族 569.5 万，占 37.6%；维吾尔族 719.2 万，占 47.5%，其它少数民族占 14.9%。由表 2 可以看出，新疆占 37.6% 的汉族人口年龄数据基本上是正常的，无明显堆积现象。新疆人口年龄堆积集中发生在少数民族人口中，尤其是占新疆总人口 47.5% 的维吾尔族人口年龄堆积比较严重。

表2 新疆 1990 年汉族与维吾尔族人口

年龄堆积状况对比

	惠普尔指数			迈叶斯指数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汉族	103.1	103.4	102.8	1.74	1.26	2.13
少数民族合计	151.5	145.6	157.6	8.66	7.63	9.18
维吾尔族	165.0	157.7	172.5	10.98	9.63	12.38

1990 年人口普查新疆总人口中，60 岁及以上的人口为 104.5 万，占 6.9%。其中 50.2% 是维吾尔族，29.8% 是汉族，其它少数民族占 20%。80 岁及以上人口 8.97 万，其中维吾尔族占 73%，汉族占 17.5%，其它少数民族占 9.5%。100 岁及以上人口为 630 人，其中维吾尔族百岁老人 565 人，占 90%；汉族和其它少数民族百岁老人 65 人，仅占

10%。以上数据表明，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随着年龄的升高，汉族和其它少数民族人数所占比重呈下降的趋势，而维吾尔族老龄人口比重则呈大幅度上升趋势。这一方面证明了维吾尔族是个长寿民族，说明了国际自然医学学会把新疆正式列为世界四大长寿区之一是完全有根据的，但另一方面新疆维吾尔族高龄人口年龄数据的真实性和可信性也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注意。下面我们对新疆 1990 年不同人口年龄段的惠普尔指数和不同年龄别的偏好指数做个对比。

由表 3 可以看出，新疆低龄人口中的年龄堆积现象并不十分明显，随着年龄段逐渐后移，年龄堆积越来越突出。尤其维吾尔族从 28—47 岁年龄段开始，年龄堆积就已很严重了，68—97 岁年龄段的惠普尔指数更超过 200。表 4 计算的是在以 0 和 5 结尾的年龄组的偏好指数，该指数以接近 100 为最好，大的越多说明堆积越严重，从表中可以看出：新疆人口年龄在 30 岁以下偏好现象尚不太明显；30 岁以上开始出现程度不同的年龄堆积现象；60 岁以上偏好程度开始剧增，90 岁为最严重。同时还发现，0 尾数年龄组的偏好指数明显高于 5 尾数年龄组。此外，在表内还可以看出，新疆汉族人口在各年龄组的数据保持正常，在部分年龄组上出现指数低于 100，说明根本未发生堆积，甚至可能存在一些有意回避现象。相反，维吾尔族人口在 30 岁以上发生持续偏好，以 0 和 5 结尾的各年龄组堆积程度都相当严重，尤以 80 岁、90 岁偏好程度为

最。

表3 新疆1990年不同年龄段的惠普尔指数

	3-27岁	28-47岁	48-67岁	68-97岁
新疆	107	130	143	167
其中:汉族	102	103	104	102
维吾尔族	113	165	194	211

表4 新疆1990年人口年龄别偏好指数

年龄别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新疆	104	114	124	148	142	166	174	189	224
其中:汉族	100	104	97	110	108	105	105	103	95
少数民族	104	122	144	172	179	205	207	216	239
维吾尔族	105	127	157	185	197	224	224	233	249
年龄别	15	25	35	45	55	65	75	85	95
新疆	102	113	123	131	125	142	139	147	165
其中:汉族	100	102	107	99	96	104	97	95	93
少数民族	103	122	137	160	153	165	160	162	168
维吾尔族	104	128	147	175	170	177	174	172	171

从以上的分析,我们不难看出以下结论:
 (1)新疆人口年龄堆积现象比较严重,主要是由于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的年龄误报问题造成的。
 (2)随着年龄的增加,年龄误报现象也在增加,尤以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高龄人口年龄误报问题最为严重。

二

新疆人口年龄误报问题是严重的,尤其是高龄人口年龄误报问题突出,其形成原因,笔者认为有以下几点:

1、新疆维吾尔族等部分少数民族缺乏有效的、本民族通用的记岁方法,维吾尔族人口中甚至没有准确记岁的传统习惯。在我们长期接触、调查了解中也曾发现不少维吾尔族老人知道自

己的生肖属相,但是,并不普遍,而且大部分老龄人口报不出准确的出生年月日。

2、心理和社会因素对年龄申报的影响。我们一般所说的年龄是生理年龄,它不受社会经济过程的影响。但是,现实生活中确实存在着“心理年龄”和“社会年龄”。由于种种社会和心理因素的影响,不少人往往在六十岁以前有意识低报年龄,到了六十岁以上又有意识地抬高自己的年龄,甚至八十岁以上有过一年长两岁或增加三岁的心理现象。这与我国各民族的尊老崇老的优良社会风尚有关,与此同时也助长了一些老年人夸大年龄的心理。这种现象在新疆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人口中比较普遍,严重影响了人口调查年龄数据的准确性。

3、户口管理体系不健全,基础工作薄弱。建国以来,我国也制定了一些户口管理法规和制度,也建立了一套户口管理体系。但是,严格的说,新疆的户口登记管理工作做得很不理想,尤其是基层工作十分薄弱。“出生不报”、“死亡不销”是常有的现象,没有严格审批手续而随意改动年龄的现象也时有发生。特别是一些边远农牧区甚至没有完整的户口记载。许多地区基层单位人口管理人员缺乏,而且素质不高,户口管理工作混乱。由于以上原因,许多地区尤其是边远农牧区缺乏完整可靠的户口档案供参考,人口年龄登记时仅凭个人口头申报,这必然产生许多随意性年龄误报差错。

4、户口档案误差也与年龄堆积有一定关系。八十岁及以上高龄人口大都是解放前乃至上世纪末本世纪初出生的人口,他们年事已高,记忆力减退,很多人根本说不清楚自己的年龄和出生年月日。其户口记载也都是解放后凭口头申报补填的,南疆一些农牧区是近二、三十年才建起的户口档案。有的人在年龄登记时,连以前早已建立的档案登记材料都不曾参考,数次登记所申报的年龄都不一致,而一次次修改,所以户口档案本身就存在一定程度的误差。加之人口普查正式登记时间紧迫(一般规定登记时间为10至20天),不可能有充裕的时间去考证其真伪,也导致了年龄误报现象的发生。

三

长期以来,年龄误报现象已给新疆人口年龄数据带来了很大的误差,影响了人口统计结果的质量。新疆高龄人口中严重的年龄误报问题,使得新疆人口调查结果中的高龄人口数据,特别是百岁老人的数据资料渗进了水份,人口年龄数据的准确性、可信性都受到了严重影响。因为新疆已被国际自然医学学会列为世界四大长寿区之一,新疆百岁老人已经引起了国内外许多有关机构和人士的关注,所以年龄误报已不仅仅是一个年龄数据问题,而是一个有较大影响的国际性问题。它应该引起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研究、制定行之有效的对策措施,以尽快解决人口调查统计中的年龄误报问题,提高人口年龄数据的质量。笔者参加了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1990年人口普查的组织工作,现结合工作实践,就如何解决新疆人口普查中人口年龄误报问题,谈几点意见:

(一)严格执行户口登记制度,健全户籍档案,是逐步消除年龄误报现象的基础工作。户口登记制度是国家行政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世界各国都十分重视户口登记管理工作。我国目前的户口登记管理制度尚不完善,亟待改革和进一步加强。首先,应制定户口登记管理法规,无论是常住户口、暂住户口、寄住户口,只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人人都必须参加户口登记,不应受其它政策干扰,不应存在“黑户”,应该用法律条文约束,出生及时登记,死亡及时注销。严格控制户籍档案,尤其是出生年月日、年龄、性别等不得随意更改。其次,逐步推行身份证、出生证的证件化管理,身份证件的发放应严格把关。第三,应统一人口管理体制。多年来,我国的人口管理体制一直不统一,计划生育部门专管妇女生育和人口自然增长;公安部门主管户口登记、注销、迁移和变更;公安和计划生育部门同时进行人口统计;各级统计部门负责人口抽样调查和人口普查。形成了三家四套,各吹各的调。统计调查口径、指标都不统一,资料无法对比利用,不仅造成了人力、物力、财力的浪费,而且形成了人口管理上的许多漏洞。第四,逐步实现户籍档案的现代化管理,以便于查找、核对和充分利用。

(二)做好人口普查前的户口整顿工作。充分利用户口整顿资料,防止人口年龄误报现象发生,是搞准人口年龄数据的一个重要措施。“四普”的户口整顿工作存在着以下几个问题:一是安排太晚,时间短,户口整顿不彻底;二是管理体制不统一,公安部门与人口普查机构配合不力,致使部分地区户口整顿流于形式,走过场;三是户口整顿内容、资料指标设置与普查不协调,整顿结果材料利用率不高。如:户口整顿是以户口所在地搞的,而普查则是以常住地普查,人口底册不能充分利用。新疆昌吉州“四普”前的户口整顿工作开展得早,抓的细,由人口普查机构统一组织实施,公安部门全力配合行动,而且大部分普查区经过户口整顿后都换发了户口本,有效地配合了人口普查登记资料的核对工作,防止了普查登记工作中年龄误报现象的发生。

(三)在普查前期准备工作阶段,对高龄人口进行一次提前摸底调查,是解决高龄人口年龄误报问题,提高人口年龄数据质量的有效途径。针对新疆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高龄人口多,年龄误报问题突出,而且缺乏准确的原始资料,普查正式登记时间短,年龄甄别困难等问题,对高龄人口进行提前调查,我认为很有必要。根据昌吉州的实践情况,调查工作可分以下几步进行。

首先从查阅上一次人口普查登记资料和公安部门的户口登记底册入手,将普查日期年满80岁及80岁以上的高龄人口的姓名、出生时间、民族、性别、住址和户主姓名等基本情况摘录到事先印制的登记表册上,并且按高龄人口的最新常住地址分别整理、归类,然后在各村(居)

民委员会召集当地工作人员和知情人座谈会,了解核对已登记在册的高龄人口情况,并进一步补充和修订。再“有的放矢”地深入高龄人口所在地及每个家庭进行实地调查,核实年龄、落实情况。最后整理出一套完整可靠的高龄人口资料,填制“八十岁及以上老人卡片”,分发至各调查小区和有关家庭户,以备正式登记时查询,杜绝普查登记时的年龄误报现象。这项调查一般安排 20 天到一个月时间就可完成,也可以结合户口整顿工作重点安排进行调查。

调查的中心是核实年龄,这是一项极为细致的工作。对年龄的调查和核定,主要还是以户口登记和前一次人口普查登记的原始档案资料为基本的参考依据。但是,新疆的情况比较特殊,年龄误报现象基本发生在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高龄人口中,而且由于前文所分析的原因,高龄人口所申报的年龄往往与户籍档案记载相差甚远,绝大多数都是多报年龄,加之原始资料残缺和资料本身存在一定程度的误差,所以仅依靠户籍资料消除年龄误报现象,显然是有问题的。为此,还必须采取更多有效的甄别方法加以核实,确定年龄。以下几种甄别方法可以参照使用:

- 1、用生肖属相法进行推算。汉族讲究属相,维吾尔族等少数民族的大多数亦有生肖属相的说法,可以参考一些民族宗教人士的方法进行推算。
- 2、以本人的婚姻、生育状况及配偶、亲属、子女的婚姻、生育、死亡状况进行代际推理。
- 3、观察、测定其外貌、行动、语言、思维以及身体生理功能等状况,进行判断推理。
- 4、根据本人及亲属的谈话、回忆等内容,参照建筑物、人物、参照历史事件的年代,以及档案记载等进行逻辑推算。

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了解和观察,加之以上几种方法结合进行判断推理、核实,最后都能确定出一个比较真实的、可信度较强的年龄和出生时间。

四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人口普查办公室认真总结历次调查中都存在的人口年龄误报问题,积极探索解决办法,在第四次人口普查前期准备工作阶段,组织普查力量对全州八十岁及以上高龄人口进行了一次摸底调查,并利用户口整顿等各项准备工作,对“年龄误报”问题提前介入,充分利用较充裕的时间,调查核实,提高了年龄数据的准确性,效果是显著的。其登记结果经验证:(1)年龄数据的准确性指数,男性为 5.57,女性为 5.94,均优于全国和新疆同期的指数水平;(2)惠普尔指数:男为 103.44,女为 103.31,均接近 100,基本上无年龄偏好现象;(3)迈叶斯指数:男为 1.66,女为 1.50,接近 0,基本上不存在年龄堆积,证明昌吉州这次普查的人口年龄数据资料质量是可靠的。

新疆是众多民族聚居的地区,地域辽阔,人口分散,新疆的百岁老人之多,长寿水平之高均居全国之首。但是,根据普查资料计算的新疆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占总人口比重和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占新疆总人口 47%的维吾尔族却拥有新疆 73%的八十岁及以上高龄人口和 90%的百岁老人。这许多悖于常理之处,也说明了新疆人口普查数据中存在一定程度的长寿水平过高、百岁老人比例过高的虚假现象。新疆严重的人口年龄误报问题是久已存在的,绝非通过一次调查或采取某项措施就能消除。只有踏踏实实地从加强基层人口管理工作入手,经过长期细致的户口整顿抓好基础,以及在人口调查中采取多种行之有效的对策措施,逐步提高调查登记的质量,才能较好地解决新疆人口年龄误报问题。

(作者工作单位:新疆自治区昌吉州统计局)